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东莞市凯格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或“保荐机构”）担任东莞市凯格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格精机”、“上市公司”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凯格精机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核查的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东莞市凯格精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796 号）同意注册，凯格精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90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 46.33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 88,027.00 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1,996.58 万元。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8 月 10 日划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XYZH/2022GZAA30194），对以上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88,027.00
减：发行费用		6,030.42
募集资金净额		81,996.58
以前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	13,117.99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9,200.00
	银行手续费	0.005456
	加：利息收入/理财收益	440.96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	4,159.62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9,200.00
	银行手续费	0.088911
	加：利息收入/理财收益	1,841.84
2023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48,601.69
其中：现金管理尚未赎回金额		19,500.00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9,101.69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储存、使用、变更、监督等内容进行了明确规定。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存放募集资金的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山湖科技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南城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东莞银行松山湖科技支行	518000013670349	精密智能制造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4,135.3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769903227110608	研发及测试中心项目	747.4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54010078801300002516	工艺及产品展示中心项目	1,025.6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南城支行	2010021129200430638	补充流动资金	1.27
东莞银行松山湖科技支行	588000013670708	超募资金	3,191.93
合计	-	-	29,101.69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41,596,164.39元，详细使用情况参见本核查意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880,27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819,965,803.63元，扣除承诺投资项目投资额后，超募资金金额为307,090,603.63元。公司于2022年8月3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并于2022年9月16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9,2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于2023年11月21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9,2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4,916,556.68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 2,573,715.49 元（不含税）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使用募集资金 27,490,272.17 元置换上述预先投入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上述预先投入金额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 XYZH/2022GZAA3F0001 号《关于东莞市凯格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及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

（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6,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产品，使用期限为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为 195,000,000.00 元，未超过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授权额度。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序号	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存款期限	起息日	是否赎回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	3 个月	2023/10/27	否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500.00	3 个月	2023/11/9	否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3 个月	2023/12/15	否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00	3 个月	2023/12/22	否

序号	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存款期限	起息日	是否赎回
5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山湖科技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3个月	2023/12/29	否
合计				19,500.00	-	-	-

（五）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486,016,870.95 元（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除进行现金管理的 195,000,000.00 元外，其余 291,016,870.95 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凯格精机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存在其他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819,965,803.6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3,596,164.3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6,776,021.1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 (3) =(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 行性是 否发生 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精密智能制造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238,354,800.00	238,354,800.00	4,488,859.74	6,225,392.98	2.61%	2026年12月	-	不适用	否
研发及测试中心项目	否	119,751,900.00	119,751,900.00	35,792,769.49	65,131,143.67	54.39%	2026年12月	-	不适用	否
工艺及产品展示中心项目	否	54,768,500.00	54,768,500.00	1,314,535.16	1,419,484.54	2.59%	2025年12月	-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	100,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512,875,200.00	512,875,200.00	41,596,164.39	172,776,021.19	33.69%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184,000,000.00	184,000,000.00	92,000,000.00	184,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	不适用	否
尚未指定用途	否	123,090,603.63	123,090,603.63	-	-	0.00%	不适用	-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307,090,603.63	307,090,603.63	92,000,000.00	184,000,000.00	59.92%	—	—	—	—
合计		819,965,803.63	819,965,803.63	133,596,164.39	356,776,021.19	43.51%	—	—	—	—

<p>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p>	<p>1、精密智能制造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募集资金到账以来，公司积极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为确保投入有效性、适应外部环境变化，公司依据中长期发展战略，采用了谨慎使用募集资金、逐步进行项目布局的原则稳步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近几年国内外经济形势不断变化，而公司募投项目整体工程量较大，为进一步提升生产能力和优化生产工艺，公司在建设中不断优化调整建设方案，整体建设进度延误。基于上述情况，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结合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同意将“精密智能制造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由“2024年8月31日”调整延长至“2026年12月31日”。</p> <p>2、研发及测试中心项目：自项目建设以来，公司谨慎、合理、有序地使用募集资金；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下游消费电子、汽车电子、网络通信、新能源、显示照明和半导体等领域产品和技术要求持续升级，公司需根据市场需求、行业发展趋势，围绕公司发展战略规划来调整募投项目的执行时间，导致项目建设进度较原计划有所延长。基于上述情况，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结合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同意将“研发及测试中心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由“2024年8月31日”调整延长至“2026年12月31日”。</p> <p>3、工艺及产品展示中心项目：项目建设方案具体实施过程中的选址、装修、设备选型及安装调试等工作需公司进行审慎实地考察及充分对比论证，并结合市场环境进行动态调整，以提高募投项目整体质量和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时近年来外部经营形势严峻多变，公司在实施项目的过程中相对谨慎，减缓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导致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基于上述情况，公司于2023年8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结合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同意将“工艺及产品展示中心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2023年8月31日”调整延长至“2025年12月31日”。</p>
<p>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不适用</p>
<p>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p>	<p>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880,27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819,965,803.63元，扣除承诺投资项目投资额后，超募资金金额为307,090,603.63元。公司于2022年8月3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并于2022年9月16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9,2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于2023</p>

	年 11 月 21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9,2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4,916,556.68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 2,573,715.49 元（不含税）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使用募集资金 27,490,272.17 元置换上述预先投入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上述预先投入金额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 XYZH/2022GZAA3F0001 号《关于东莞市凯格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及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同时，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并出具了《关于东莞市凯格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及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6,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产品，使用期限为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为 195,000,000.00 元，未超过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授权额度。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486,016,870.95 元（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除进行现金管理的 195,000,000.00 元外，其余 291,016,870.95 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东莞市凯格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付爱春


朱锦峰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 4 月 22日

